

最新活着读后感(精选9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活着读后感篇一

王尔德曾经说过：“生活是世界上最罕见的事情。很多人只是存在，仅此而已。”当我读完《活着》这一书后，很庆幸主人公福贵不是那很多人之一，他真实的活着，而非简单的存在过。

余华所作的《活着》从福贵自叙年轻时游手好闲嗜赌成性为始，以暮年时与同样垂垂老矣的老牛作伴消失在暮色中作结，期间伴随着父母、妻儿、女婿、外孙先后离去的失亲之痛，又经历了战争、土改、人民公社、饥荒、文革……这是他的一生，又或许可以说这是那一代人的缩影。只不过相较于他人，福贵似乎拥有了更多的苦难。在阅读时我几次克服住了不再翻阅的冲动，因为当作者用最最客观的语调将残酷的现实一层层剖开呈现在眼前时，那种悲苦更甚、那种震撼愈发让人难以平静。

然而当我们由旁观者的视角转化为主人公的身份时，当一切的不幸变成了现实，摆在面前时，我们会惊讶的发现福贵的快乐其实多于苦痛，甜蜜可以大过心酸。一夜输光家产从地主沦为平民，却因此在土改中逃过一劫，福贵是幸运的。大户人家的小姐甘愿一生守护在他的身边不离不弃，恰恰印证了她的名字“家珍”，是家里最珍贵的财富。又聋又哑的凤霞勤快能干，最终也觅得一桩好姻缘。有庆长跑能手运动会第一，受老师表扬，作为父亲同样骄傲。二喜女婿懂得责任与担当，孝顺长辈，给凤霞以最好的生活。我们不可否认福

贵生活遇见的变故之多，但我们同样应该知道这些最亲近的家人，美好而又温馨的回忆会是支撑着他一直活下去的力量。

正如作者在自序中写道：“《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有情，因为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他们活着时一起走在尘土飞扬的道路上，死去时又一起化作雨水和泥土。”他与命运相处的模式并非对抗，而是顺其自然，但这并不意味着他的软弱与妥协。他看见了苦难也看见了幸福，尽管美好总是短暂，仅余的些许温存总是在不经意间最惨烈的方式从他生命中抽离，但他依旧选择了不断向前，不断生活。有人曾评价说“人太渺小，稀释成了平凡”，而我认为他并非麻木，他只是在用一种最温和的方式来告诉我们——活着本身就是一种力量。

这本书里作者用近乎白描的手法向我们展示了福贵的一生。我并未从中读到福贵很多的心理描写，是悲哀自己惨淡的一生，亦或乐观的积极生活下去，这些都没有。仿佛在讲述时，他自始至终都是一个冷静的旁观者。但我却感受到了传达出来的一份平静，平静的接受，平静的生活。

就像在结尾，老人扛着锄头与同样名为福贵的老年远去时，在乡村渺远的歌声里，在夕阳沉沉的暮色里，大地正敞露胸怀无声的召唤着，苍老而又庞大，充满着无尽的隐秘感。我知道，这是活着最美好的姿态。

活着读后感篇二

活着或死亡都是一个年轻生命难以驾驭的题目。同样是一本薄薄的让我只用了一个下午就读完了的书。巧的是读了几页便发觉心这本书为背景的电视剧我竟看过，这让我更真切地体会到了这书的含义。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道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

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那个纷乱特殊的年代，经历了战争，杀伐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历了家庭的兴富到衰落，身边人陆续的死去。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金钱，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瘦骨嶙峋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尽管是这样，他还是友好地面对世界，一切伤痛的往事在他口中都变得那样的平淡。也许当我们的生命已将要走到尽头的时候，回望以前的一切，才会做到安下心来对待，才会做到清醒的重新认识所有的事。我想起陆幼青的死亡日记，那不也是站在生命的边缘真正完全而清醒的对世人讲述一切。

读到家珍死去，这是我看到的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也是最真切的一段，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器失声，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懦弱眼泪，想起莎翁着作中男女主角一次又一次的撕心裂肺和悲痛欲绝，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击，而多年之后，当身边的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了，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它是多年的感情磨合而成的，是沧桑的经历，浇铸而成的。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可以面对着一塘残荷将过去的伤痛记忆娓娓道来，我对自己的过去是否清楚地知道并且敢于面对，我不敢说。

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尽荣华，有人却要像富贵一样，面朝黄土背朝天，挥洒着血汗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憎恨逃避都是徒劳，甚至我也说不清到底该怎么做，我面对的是无法自由选择生活方式的无奈和内心与现实的强烈，盾，在这样一个状态下，我一面应付着现实中的琐碎，而在内心寻求思想上的解脱，但不管怎样，我始终希望自己能对世界友好，尽管天性中的倔强与后天形成的反叛也许会导致我走上叛逆的路。

生老病死，我们都得一样一样地过，生命只不过是这个过程罢了。我只是希望能按自己的意愿选择一个方式，真实清醒并发自内心的去实现它的价值，到了那一天，但愿我能带着平

静的微笑向世界道个别，也对身边的人说声再见。

活着读后感篇三

因为常年忙于生计，日常琐屑的事又多，性情容易积有浮躁。加之现在自媒体的高度发达，本还算喜欢阅读的我，这几年鲜有真正拿起书刊认真阅读，连偶尔拈拈报纸都感觉有点心不在焉或者索然无味。

前不久，刚上初一的女儿的班主任王老师在家长微信群里公布了“我和父母同读一本书”的征文活动的消息，竟一时雀跃报了名，这大概是做父母的“责任”使然。当然我知道女儿是不会反对的，因为她是一个比较喜欢阅读的孩子，也比较不惧写作。

但让我感到意外的事，她推荐了余华的小说《活着》给我，并说她已经看完。余华是我国著名的作家，1960年生，开始扬名于上世纪八十年代。之前我只闻其名，不曾拜读过他的作品，也不曾听过他的代表作《活着》。大概我算是孤陋寡闻甚至有些肤浅的人了。所以当女儿跟我推荐这本书的时候，我感觉意外，也有些不情愿。意外的是毕竟她还只是一个十二岁的小女孩，虽然我们没给她太丰厚的生活，但像现在大都孩子一样，她家务活都少有参加，基本算是“衣来伸手饭来张口”，我想她怎么会有“活着”的感悟或沉重？有些不情愿却是因为这是一篇八万多字的中篇小说，我想我哪能有那么多的时间磨在上面。但女儿一句话“你看完就知道好看了”算是把我逼了进去。

其实我真的应该感谢女儿。她不但给我推荐了一本好书，也让我懂得了怎样去平抑平日的那份浮躁。我差不多是用了十天的晚间才陆续把书看完的。书中的主人公“福贵”每晚都把我带到了现实与幻觉的世界之中，他让我明白“活着”真的是一件无限美好并不易的事。有那么偶尔的瞬间，我总会问自己“假如我是福贵，那一刻我是否能够继续活着。”在

八年前，我就曾经经历过一次人生以来最大的打击——创业的失败。一夜之间负债累累，感觉天黑地暗。那段最煎熬的日子，几次都想以最极端的方式选择逃避，那就是不再“活着”。幸好有家人和朋友的鼓励和支持，才仍然“活着”过来。而我的失败对“福贵”算得了什么呢？他的一生，接踵经历了“父因哀而逝”、“母因郁而终”、“子因善而猝”、“妻因病而亡”、“女因产而暴”、“女婿因劳而失”、“外孙因饥饿死”，最后只剩下他孤苦地“活着”。

毋需多言，“福贵”的命运是悲惨而值得无限同情的。但当他在向着一个素未相识的人讲起的时候，他并没有太多的悲伤，他始终以一种让人感到夯实的平静在一一铺展他“活着”的过去。当他说到与他每一位曾经的亲人在一起的快乐、美好片段甚至瞬间的时候，他都流露出了一份满足，似乎他也真的幸福过。我想他没有怨天尤人或捶胸顿足，并不是因为那些都只是过去的事，而是因为那些曾经的生命在他心里留下了美好。他知道死亡是迟早的事，但既然活着，就应该平静地活着。就如他后面说的那一段话“往后的日子我只能一个人过了，我总想着自己的日子也不长了，谁知一过又过了这么些年。这辈子想起来也是很快就过来了，过得平平常常，做人还是平常的好，争这个争那个，争来争去赔了自己的命。”我想他那平静，其实是一种努力，一种坚韧，就如河水自上而来往下而去，虽是注定的命运，但历经弯道、滩涂、峡谷，都需要足够的勇气和力量。而这勇气和力量并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因为无数次“流淌”地活着而积蓄的。最后像河流终于流入大海一样，不管来路经历了多少跌宕起伏，终究归于平静。

在看这个故事后期的某一个晚上，作为球迷的我看了20xx年足球世界杯的亚洲区的40强的一场预选赛。那是中国队与中国香港队的一场生死战，谁一旦输了就基本跟后一阶段的十二强赛告别了。对于亿万球迷来讲，中国男足一直是大家心底“恨铁不成钢”难忍的痛。当上一场对卡塔尔队的败北之后，很多悲观的人已经扼腕地觉得希望渺茫了。那场比赛确实

也让人看得揪心，中国队虽可谓是技高一筹，但偏是得势不得利，全场四次打中门楣或门框，就是改写不了0比0的比分。最让人气恼的是，下半场一次进攻的二次射门，从镜头看皮球明明已经明显越过了球门线，可恶的裁判居然没有判进球改写比分。最终，0比0的比分让中国队仅存理论上的进入下一阶段的可能。那晚看完球赛以后我接着看《活着》，让我多了一些特别的感受。首先，我觉得一向不争气尽负国人厚望的中国队就像年轻时又嫖又赌的“福贵”，赌输了家产把父亲气死，这大概就是冥冥中的“命”。因为对其溺爱也好，因为其缺乏教养也好，似乎都是注定的。而中国队的一次又一次失败也如“福贵”人生中的一一次又一次失去亲人受到的挫折。其实，不能说中国队的每一次失败都是因为队员的不努力，正如“福贵”的每一次失去亲人都不是因为他不爱、不珍惜。我想，中国队任何一场失败的比赛的场上的任何一名球员都是拼了全力的，一再的失败或许只是因为命中注定的贫苦“气质”和无数个晦气“偶然”的“运”。所以很多中国球迷早已经不再为中国队的再次失败感到悲愤和痛苦，已经彻底麻木了。但因为看了《活着》，我要说，这次世界杯的这一轮预选赛，中国队既然还存在理论上的出现可能那就是仍然还是“活着”，既然还是“活着”，就应该像“福贵”一样，球员和球迷都不必太多的怨天尤人，而应该平静地走下去，不管结局是否有奇迹，也算是“活着”过来的。即使最终没有奇迹终于失败了，相信中国队仍然会一样“活着”在亿万球迷心中，虽然球员换了一茬又一茬，也许亿万球迷不再是曾经的亿万球迷。但一种热爱和渴望会像经流不息的河水一样继续“活着”再“活着”。

是的，作为一个“活着”的人或作为一个“读者”，《活着》的故事容易让人有太多的感慨和感悟。而“福贵”不得不让我感动地屡屡悄然落泪，相信他会在所有的读者心中永远地“活着”。

但最为一个读者，我不得不佩服作家余华的才华，洋洋八万多字的故事让人看到了只是一些朴素的辞藻和平实的句段，

却把故事铺展地就像在我们眼前或昨天发生的一样。也许那就是人们通常说的“画面感”吧。古往今来，谁不觉得“活着”是颇为沉重的两个字呢？但他笔下似乎只是一种无法逃避、也无需闪烁的诉说。他没有像某些大作一样不断设置一些让人云里雾里的悬念或层叠许多剑走偏锋的笔墨，但让人读着一样有跌宕起伏，有心如潮涌。就如他在《序》里所言，他是用真诚写作，也许“真诚”就是文学最大的一种魅力。我想这种魅力是其他的艺术表现形式所没有的。就说这《活着》，因为某晚的阅读不觉得地浮现了一幕又一幕地画面，我心里突然来了杂念“如果把它拍成电影会是怎样”？此念一来我便转而上网到某电影网搜索。真让我感到惊喜的是，不但真有这么一部改编的同名电影，而且还是大名鼎鼎的张艺谋导演的，主演也是公认的实力派演员葛优和当时大红大紫的国际影后巩俐。可是，当我看了前部分的部分，我就开始后悔了。是的，电影在我面前展示的是清晰、连贯的画面，但那些画面似乎并不是作者笔触下的真实画面，更不是在我看了故事下“活着”的画面。不可否认，葛优和巩俐都是戏骨子级的演员，但我怎么都无法把他们当做主人公，我觉得“福贵”始终是书中或我心中的“福贵”，葛优真的是跟他相去十万八千里。看到后面，我就觉得索然无味了，特别是因为不断的情节改编，让我觉得张艺谋只是一个成功却也贪婪的导演。让我觉得气愤和不解的是，为何要把书中是乡下“地主家少爷”的“福贵”硬邦邦地打造成镇上“大户家少爷”？明明赌输后的“福贵”落魄为一个佃农，电影中莫名其妙地变成一个耍皮影戏的“艺人”。或许，张艺谋导演一心是想着多一点“艺术”或“国际范”吧。难怪人家都说“现代电影都是商业电影”。总之，我没有看完那部同名电影，也希望所有看了《活着》原著的读者，不要像我一样因为一时杂念去看那部电影。怕那样总会凭添一些莫名其妙的不快。

我想好的文学作品就像一座丰富的矿产，只要愿意去攫取，就有源源不断的宝藏。我想我以后即使再忙，也会抽空去多读一些书刊，那样相信我这几年积下的浮躁也会随之慢慢地

挥去。总之，我很庆幸参加了这次“我和父母同读一本书”的活动，也再次感谢亲爱的女儿给我推荐了《活着》的这个故事。以后也愿意接受她更多的推荐。因为我相信，热爱学习的她就是最好的向导。

活着读后感篇四

《活着》是一部上世纪五六十年代社会的动荡不安下的真实写照。文中，“败家子”福贵整天游手好闲、吃喝嫖赌，家里的财产都全部输光，气死父亲之后，浪子回头，我们看到的是：在混乱的时代湍流下，福贵被抓充兵没能见到母亲的最后一面，大女儿凤霞因无钱医治而成聋哑，当生活稍许安定时，却接连遭遇儿子有庆只因热心献血被抽血过度致死，凤霞生孩大量出血致死，妻子得了不治之症而亡，女婿被砖活活砸死，就连小孙子竟被豆子撑死，作者将苦难描写得如此淋漓尽致、无孔不入，似乎要扑灭所有的希望而不给人多留一丝希望，不管读者们需要多少理智和坚韧的信念去平复心情。然而，也正是这种极端的苦难，赋予平凡的福贵不一样的形象，震撼着我们的心灵，激发我们去深思、去打量世界，去探索内心。

如果不是内容带给我们强烈的震撼，我们可能不会那样去思索生与死这个平常不挂在嘴边的命题。福贵在命运无情的抨击下，眼看着家人一个个可怜的离去，直到孤生一人，与老牛为伴，共度余生。他依然活着，平平淡淡，没有抱怨，没有欲望，没有结束自己的生命。作者曾说过“福贵是我见到的这个世界上对生命最尊重的一个人，他拥有了比别人多很多死去的理由，可是他活着。”这种“不争”也不完全屈从的生存方式，或许是一种命运碾压之后的生活智慧，是经历生活洗礼之后的成熟。直面人生之痛命运之难，活着，需要莫大的勇气和韧性，而此时，活着，更是一种尊重生命的选择。众多平凡的人或许无法选择和改变他所处的时代，但是可以选择尊重生命，拓展生活的厚度。

如果不是命运的救恕，我们可能会经不起宿命般的反复折磨而离去。即使福贵输光家产只能在田地里作出微不足道的劳动，年迈体弱的家珍坚持在旁陪伴和鼓励，福贵被抓充兵突然消失后，母亲始终坚信儿子没有再像之前一样吃喝嫖赌；虽然被冷眼相对过，妻子却始终不离不弃，默默用爱和坚强支撑着、用温情守护着福贵一家人；子女懂事孝顺，特别是女儿，即使在硬撑着干活累倒时只是笑笑看着父亲；即使拥有过命之交的春生跟有庆之死有间接关系，福贵还是在他落难之时去安慰他……苦难的人生，因为有了这样温情的亲情、爱情、亲情，而让人有了活着的勇气，有了前行的动力，有了值得珍藏、回忆的宝藏。我想，这也许就是在经历那些非人的生离死别，经受苦难的狂轰烂炸与肆意摧残之后，福贵仍然选择活着，并且是带着善意、平静到有点超然地活着的一个重要原因。是人性的光辉，在无边的黑暗中烛照生活，在凄风苦雨中温暖人心。

满怀一种悲痛读完整本，突然想到：

我是谁？我为谁而活？

活着读后感篇五

《活着》里是福贵一生的故事，那是他的时代，属于福贵那代人的时代，而这是我解读的福贵的故事。“孽子”“败家”是福贵给我留下的最初印象，所谓的富二代，更是富不过三代，面对着父亲的“前史”，继续步父亲的后尘。他一步一步踏向了深渊，倾出被人觊觎的一百多亩田，还债路上，当肩膀的皮肉被在被装满铜钱的扁担磨出血来，一家人搬出老宅，再是父亲的死去，这是浪子的富贵生活的终结点。幸运的是，一家子的人从未离弃。他的背后，是疼爱他的母亲、懂事的女儿凤霞，还有一位好女人家珍。虽然妻子被城中丈人接走了，但是再回之时，儿子有庆已经出生，本以为一家人的团圆日子要开始了，母亲重病，福贵又在请大夫城中被抓去当兵，多年之后回到家中时，母亲已经离世了。在那个

贫穷而又战火纷飞的年代里，生活的确困难。时代背景下，经历了人民公社、大跃进、文革……苦难的人民历经无数苦难。苦命的家珍得了软骨病，想要下地干活却是有心无力，13岁的有庆在献血是白白送命，福贵只能抱着那具遗体走回乡间的小路，这就是世道，即使是医者都没能为力的世道。后来，凤霞嫁给了偏头的二喜，善良的姑娘终于有了自己的归宿，上天却是残忍的，凤霞最后难产失血过多去世了，只留下了苦根。眼睁睁看着一双儿女相继离世，这便是家珍白发人送黑发人的悲伤，不久后，家珍也走了，他们都葬在了村西的同一个地方。现在只剩下福贵、二喜和苦根这个娃子了，二喜被水泥钢筋刺穿死前大喊的“苦根”隐隐刺痛着我，苦根却还不知道“死”是什么。那年，苦根七岁，却因为贪吃豆子而死去。苦根的离开像是掐灭了燃烧着的最后一丁点火苗，我的心似乎也熄灭了。第二年，福贵买下了将死的牛，他的名字，也叫做：福贵。

我第一次看《活着》这本书了，我无法理解作者为什么让福贵身边的人都死去？福贵愿意活着吗？我第二次看这本书时，我更愿意去了解故事的背景、了解作者的意图。

余华是一位比较特别的作家，他的笔下更多是他自己愿意表达的一个世界或者是自己更想去强调的某种情感。作者也在自序中有所交代，作者与现实关系紧张，更严重地来说，他一直是持以敌对的态度看待现实，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内心的愤怒渐渐平息，开始意识到一位真正的作家所寻找的是真理，是一种排斥道德判断的真理，作家的使命不是发泄，不是控诉或者揭露。他应该向人们展示高尚，这里所说的高尚不是那种单纯的美好，而是对一切事物理解之后的超然，对善和恶一视同仁，用同情的目光看待世界。正是在这样的心态下，他听到一首美国民歌《老黑奴》，歌中那位老黑奴经历了一生的苦难，家人都先他而去，而他依然友好地对待这个世界，没有一句抱怨的话。这首歌深深地打动了她，他决定写下一篇这样的小说，就是《活着》，写人对苦难的承受能力，对世界乐观的态度；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泪水的

宽广和丰富，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我们中国人这几十年说的如何熬过来的。那是那个时代的人和他们的命运。

以这样的悲剧结尾的小说很多，可是同意悲剧结尾的国漫也与我们的作者余华有很大的渊源。《神厨小福贵》可以说是我们这代人童年的印记，喜欢小福贵做菜时的金食指、豆芽菜和小李子的搞笑、小飞蝶和小蜜蜂的烂漫，那是儿时眼中的小福贵。在不经意间看到一篇博客，余华是当年《神厨小福贵》的文学顾问，小福贵从小和爷爷学厨，而爷爷被陷害抓起来了。为了救爷爷，小福贵要收集18把金厨具，每一次做菜，都是冒着生命危险的，小福贵只是一个小孩子而已，却为此承受了太多。和余华的书一样，小福贵身边的人几乎都死掉了。包括他一心想救的爷爷。他的确成为了神厨，但这又有什么用呢？最后小福贵离开皇宫了，他变得一无所有，小飞蝶走了，小蜜蜂死了和《活着》中福贵一样一无所有，其他的国漫，都是幸福美满的大结局，《神厨小福贵》带着活着的色彩，都是福贵，都是一样样的结局，以悲剧为结尾的书很多，但是以悲剧为结局的动画可以不多，动画的最后，福贵来到一片草原上，他看到了小飞蝶，这证明他是多么希望有一个好的结局，我也想看到一个美好的结局，可是神厨小福贵的结局就是那么悲惨。

曾经也有人问作者为什么以福贵的口吻去讲述《活着》的故事，或许对于《活着》而言，生活是一个人对已经历的感受，第一人称的叙述没有别人，只需要他自己的感受，所以他讲述的就是生活。我有对福贵生活的叙述，我记住的是那些刻骨铭心的死亡，而真正在福贵眼中，他为家珍这个好妻子骄傲、为他们一家人在一起的时光而感到美好。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也正是因为这样，生活才是精彩的，活着才是有意义的。死亡是必然的，每个人也有离去的原因。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为了活着而活着，一种纯粹、简单而粗暴的观

念，或许这就是让福贵坚持下来的理由，“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喊叫，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有人为了活着拼尽一切，却未必如意，这就是现实。贺拉斯说过“人的幸福要等到最后，在他生前和葬礼前，无人有权说他幸福。”就是在你闭眼的那一刻，你能明白这世界你曾来过。或许没了你地球还是会转，但是毕竟“我”存在过。我们可以有理想有目标有追求，不，我们应该有，为了潇潇洒洒地活着，为了生如夏花之绚烂。

活着读后感篇六

当看完舍友对《活着》的评论后，就有一股想要看看这篇高尚作品的冲动，我不知道作者在写时是怀着一种什么样的心情，但我知道作为一个读者，在品味这篇叙说一代人历程时的深切感受！

我总认为人世间最伤心的事莫过于亲人对你的不理解，当看完《活着》你会知道，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是看着身边一个个亲人慢慢的死去，直到只留下你孤单的一个人。当身边的人一个一个都离你而去的时候你才知道什么叫痛苦。

当生活在80年代的我们还在为物质上的需求挑三捡四时，我们从来不知道上一代人为了生存而挣扎的情形；当我们还在抱怨命运的不公时，是不是也应该想想这世上更苦难的人，与他们相比，我们是不是更应该感到幸运呢！

人，活着到底是为了什么？

当一次次邪恶的观念充斥着我们的大脑时，我们是不是应该冷静的思考一下人生的意义呢！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第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

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

夕阳下一位叫福贵的赶牛的老人用不同的名字吆喝着老牛，就象一个个亲人又站在眼前。他们的生活未尝不象那头老牛一样负重着。解放前的生活如一张破了洞的网一般，紧紧地扣着他的呼吸。从阔少爷到佃户，一夜之间的身份改变完成了他人生的转折点。在他的生命中，几个名字撑起了他的一生。

想起家珍，一个善良而坚韧的女人！富裕的生活没有让她变得慵懒世俗，反而愈加衬托出她的高贵。富裕的时候她并不高傲，我脑间唯有是她——一个城市女学生那个清纯的背影；转折时她并不惊慌，怀着8个月的身孕在牌场上的哀求让我为之动颜，离开了主房去茅屋住时的沉静让我为她赞叹；还有失去有庆的悲痛，凤霞走时的镇静，加上那让她难堪的软骨病，都深深地烙在我的心中。想起她，活着是一种沉重！

想起有庆，一个可怜而乐观的孩子！在城里出生半年就被母亲带回了茅草屋，也就那么短暂的生命却经历了几次的生死磨难。最真切的感觉是他对羊的喜爱，赤脚走几十里从来不喊累，那么小的孩子每天就这样上学、割草、喂羊从不怠慢，我欣赏这样的一种品质！最痛心的是他的夭折，一个这么可爱懂事的孩子却被狠心的医生活活地抽血而亡。这对于他来说是一个太残酷的世界。想起他，活着是一种折磨！

想起凤霞，一个失聪而纯净的孩子！一场疾病夺取了她的言语，却夺不去她那颗天使般的心。优越的童年的背后是无穷的灾难，而一个柔弱的女子却支撑着一个破碎家庭的重担。最让我感动的是她对于父母的理解和对弟弟的爱护；最让我心酸的是她为了一段地瓜和别人争夺，仅仅为了给家人一点干粮；最让我痛心的是由于哑而遭受的欺凌；最让我惋惜的是幸福向她招手时，她却在迎接一个新生命的到来后悄然离去！想起她，活着就是一种生命的延续！

想起二喜和苦根，一对在书中短暂走过的父子，惟有的只是对活着的诠释……

今天，我看了一部电影，名字叫做《活着》，这部电影使我感受深刻，更加了解了生命的意义。

看完这部电影后，我深刻感受到活着是一件多么美好、幸福、快乐的事。在富贵那时候，一刹那间就是几条人命，但即使生活在艰难、困苦，他们从来没有放弃过生命，永远抱着一颗求生的心。

而我们现在的人，每天都在浪费时间，浪费生命，没有看重生命，从来没认识到生命是多么美好的事物。

世界上没有什么过不去的坎，只要有求生的心，有热爱生命的心，有坚强的心，无论是生活还是心理上的困难总会过去，幸福的大门总会向你打开。我们应该像富贵那样，用坚强面对生活。

让我们一起热爱生活吧！

余华称《活着》是“以笑的方式哭，在死亡的伴随下活着”。

这是一部充满血泪的小说。通过一位中国农民的苦难生活讲述了人如何去承受巨大的苦难；讲述了眼泪的丰富与宽广，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讲述了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

“《活着》讲述了一个人和他命运之间的友情，这是最为感人的友情，他们互相感激，同时也互相仇恨，他们谁也无法抛弃对方，同时谁也没有理由抱怨对方。”这是余华对他这部书的评价。

的确，我这个12岁的少年也深有体会。尤其是有庆，凤霞，二喜和苦根接二连三的死，让我感到了命运对福贵的不公，

然而，命运又让他从原来的阔少爷转变为一个本本分分的农民，没有成为地主，免遭文革时期的一死。也许活着就首先要为本身，在去考虑所谓的“身外之物”。

现在，我在想想那多少无知的青年，他们误入歧途也许是以为一个物质的享受，他们的人生没有历史，真是该好好读读这本书。生活会让你觉得离不开它，除非你真的从根儿上就不想好好活着。

朋友们，醒来吧！寻求你生活的灵魂的天空。

第一次读完《活着》这本书，我只觉得压抑充斥了自己的整个心灵。同时也觉得余华太过残忍，让故事中的人物一个又一个的死去，却惟独剩下主人公孤独地活在这个世界上在我生病的那段日子。于是那本《活着》被我一气之下压在了书堆底下，因为我讨厌于华，讨厌他的残酷。

第二次看《活着》，是在今年的四月。那是个黑色的四月，在我满怀憧憬着自己的幸福未来时，一场突如其来的噩梦彻底打碎了我所有的梦。我没有办法接受那样残酷的一个事实。我觉得整个世界都崩溃了。不清楚，自己流掉了多少泪。我开始自暴自弃，甚至有了万念俱灰的地步，我深深感受到了活着的艰辛，活着的痛苦。“我该为谁而活，我为什么要活着。”那几天我想的只有这样一个问题。于是我开始发泄，开始焚烧我所有曾经喜欢的东西。因为我想烧掉过去，烧掉病痛。

我又看到了那本《活着》，鲜红的封面深深地刺激着我。我留下了这唯一的一本，开始重新去体味活着的含义。我总认为人生最大的悲哀的莫过于地静静地等待着死亡的那一刻，可当我再读《活着》，我才明白人世间最痛苦的事是你眼睁睁看着身边的一个个亲人慢慢死去，你却毫无办法，直到只留下你孤单的一个人！这才是人生最大的悲哀。

活着，就要善待身边的每一个人、每一件事，千万别为自己

找什么借口，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在艰难中活着，在活着中享受艰难！”

如果我们有更多选择，就不会有这么多咄咄逼人的欲望。但是我们只能沿着这条狭窄的小道，麻木地走过去。不得不说，这也是一种可悲。

我也懂得做人应该积极乐观的处世至理，读余华的小说《活着》，我的人生观却没有特别大的改变。要说收获，则无非是在感叹之余，再一次被提醒：人应该知足。

我认为之所以有一部分人像我一样没事胡思乱想，无非是因为人的软弱，因为人的不懂得知足，总是想要得更多。

《圣经》中提到：天然人的生命是十分软弱的，人的体内人的成分使人易怒，冲动，不能自制。这一点我是相信的。人的软弱，使人面对困境时往往无力支撑自己走向新生，使自己陷于泥潭而不能自拔，使自己明知善恶却无胆反抗。人若敢地在黑暗的旷野独自唱着歌走路，在烈日炙烤的峭壁无声地攀爬，在无桥无船甚至无人的野渡泅过冰冷的河面，充分显示自己的勇气与智慧，那么在现实的世界里，人的日子会有更合理的安排。

但同时，人又不懂知足。追求太多总是难以得到满足的。未经沧桑的人总是容易在现实的捆绑中藉着心灵的不满足幻想着换个环境，一味认为物质的困境使自己忙于无意义的奔波，无暇顾及精神享受。于是，在不如意的现实边缘，痛苦地接受一袭又袭虚无的冲击。却不曾想到，若真有一天，你活在吃不饱、穿不暖的生活中，过着看人脸色甚至随时可能遭人打，随时可能朝不夕保的日子，你还会为曾经的生活尽不如意吗？或许那时，更多的便只剩下懊恼和追悔了吧。

活着读后感篇七

很久就听说过《活着》这本书，听说和《平凡的世界》一样能震撼人心，也拍成电影了。我喜欢这类作品，渗入人心的震撼一面，夹着感动，愤怒，不安和期盼等情绪去看待这个作品从而直指人生。

我看的书比较杂，什么类型的都想去探阅，想知道作者想展示的是社会的一面还是心底的一面的比较多，从而在我这里有了一次存根的底。可是看了那么多书，能记得的很少，我相信这除我的记性差以外的原因就是作品本身符不符合我本身的需求，当然这个需求是讲精神层次的。

这次就以之前读过的写一篇读后感吧，在此非常感谢弟送给我这本《活着》，我读了才知道它到底是怎么样的作品，为什么会有脍炙人口的称赞，会成为人饭后津津乐道的话题，而如今让我有了一次谈谈它的冲动。

那我先讲讲《活着》这本书吧（一年前看的，还记得大概情节，说明这作品确实能得到我的认可）。

作者余华的写作非常有技巧和特色，他主线是让垂暮之年的福贵去讲述他平凡却又显得不平凡的经历，而对主人翁福贵既用了第三人称，也用了第一人称，让现在和过去不断切换，达到了层次分明却避免了直叙平铺的枯燥。福贵是不幸的，他好好一个有钱有地有势的二世祖因为好赌沦落为地位卑微而一无所有的佃农，父亲被气死了，母亲得病后他又被拉入打仗，在打仗时经历了生死的边缘后幸运回家，而母亲早已死去，贫穷让他聪明的女儿变成又聋又哑，后来嫁人了却在生产时不幸死去，她的老公也因为一次意外也同样离去。他懂事的儿子却因为当兵故友的妻子被活活抽血而死。老婆因为受苦受累也离他而去，他的孙子就因为平时吃不上好东西而过多食豆而离去。就这样一个个最亲最爱的人相继离他而去，只有一头让人看不起的老牛陪他度过晚年。经历了那么

多曲曲折折，起起落落，是是非非，冷冷暖暖，主人翁福贵却能泰然处之，坦然面对，他觉得他承载的不仅仅是自己活下去的意念，还有替他们活下去的希望。他活得不糊涂，活得有期盼，所以他乐观，开朗，积极，向上，活力，生气。

都说人物塑造成不成功主要是看我们能不能记住那个塑造的人物，所以这本书我觉得是成功的。我记住了福贵一生的大起大落，我也记住了福贵那面对生活的态度。很多时候我觉得角色可以互换一下，就像结婚互换戒指一样，要的就是对方一个承诺，如果我是福贵，我想我的精神早会崩溃，所以我觉得他是伟大不平凡的，心够强大，才能活着。

我喜欢这类作品，让我有了更深层面的思考。为什么会酿成这样的惨剧？对于活着的我们而言将要做的和面对的又是什么？这除了社会因素，环境因素，人为因素，道德因素还有什么？我想还有心理承受因素。今天的我们面对的太多太广，所以才会觉得压力山大的，才会想着拥有正能量。如果我们都像福贵一样有了拿得起放得下的豁达，乐观及态度，到处都是正能量了，哪里还需要传播，哪里还有怨声载道的叫骂，歇斯底里的叫嚣和呼天抢地的叫喊。

抱怨的太深，失去将太多；拥有的太多，麻烦也太多；轻松的太久，承载的必更多。而怎么样活着取决的不仅仅是一种态度，还有一种意念，支撑我们去展示不一样的人生平台。

后记：

我记得余华写过一句话，给我印象很深刻，在这里分享给大家：

一位真正的作家永远只为内心写作，只有内心才会真实的告诉我们及让我们了解自己，一旦了解了自己也了解了世界。而内心并非时时刻刻都是敞开的，它更多的时候是封闭的，于是只有写作，不停地写作才能使内心敞开，才能使自己置

身于发现之中，就像日出的光芒照亮了黑暗，灵感这时候才会突然来到。

活着读后感篇八

每个人都以不同的方式和姿态活着，但是每个人活着的目的一样，但其实本质上来说都是一样的。只要拥有活着的意念，就能单纯的做到活着，有生命。

福贵经历了太多的苦难，什么价值观、世界观、人生观更是被扭曲的，可单单就是这样一个被毁三观的人，却幸运的被扭曲到了一种人生的理想状态。我猜，他也曾崩溃过，也曾麻木过，但是“活着”的意念，这种人的本性从根本上对他产生了巨大的影响，经历过生命中难以承受的大悲之后，眼中也就只容得下幸福和快乐了。活着，就是为了追求为了抗争。

逝者已矣，风烟俱净。《活着》是一个人一生的故事，人的一生看上去很漫长，可也许在不经意多年以后看来，也不过如此。会有很多阴差阳错的巧合。比如在打仗时福贵一定没有想过，多年以后，他和春生的相见竟是因为他凄凉落魄的晚景？他的一生有几十年的漫漫岁月，可我们花一个下午便能读个大概。

实际上并不长。我们看见了他的一生，除了年轻时风光的一段日子，就剩下苦难了。不过他不这么认为，他觉得在自己经历的岁月里，有苦难，更有幸福。他相信无论是自己的妻子儿女，还是女婿外孙，都是最好的。因为他曾切实经历过那些人和事，所以他才能在时光的磨砺中乐观坚强地面对世界。

几十年的时间对于历史无足轻重，可是对于他自己，却意味深长久远。在接踵而至的打击中，惟有坚强的意志战无不胜。

活着读后感篇九

《活着》这本书给我的阅读的体验实在是太讽刺，太戏剧又太过沉默，还掺杂着一些无法理解的苦痛，这让我久久不能释怀。

我跟着福贵看他从一个爱好赌博的公子哥变成一贫如洗的穷光蛋，觉得实在是活该。

可是看到后面，看着他身边的家珍、有庆、凤霞.....一个个死去，看着他一次次受到生活残酷无情地打击，我却开始在盼了，盼着能它有一个转折，盼着福贵最后能有一个被安慰的结局。

可越看后面越没有希望，越看后面甚至想：“接下来福贵也应该要死了吧。”然而出乎意料地，福贵就这么平静的接受了一切，作为家里最后一个人默默地活着。

看到这个结局，我心里的那些郁结像是和他的歌声一起，在空旷的傍晚和风一样飘扬，存在着，却没有那么真实沉重了。

回过神来，是他的活着安慰了我。

“活着，在我们中国的语言里充满了力量，它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也不是来自于进攻，而是忍受，去忍受生命赋予我们的责任，去忍受现实给予我们的幸福和苦难、无聊和平庸。”中国的思想一直是这样的，沉默，温婉，不动声色。

我们讨厌激进地争执，暴力地冲突。“有什么事先坐下来好好谈谈，别激动。”这是我们常挂在嘴边的话语。

“润物细无声”这种中国特有的想法，是来源于无数和福贵一样能忍受生活的幸福苦难的人对它的参透和顿悟。

我们更习惯在“忍受”中去生活。不是说我们不会奋起反抗，中国近百年的斗争已能完全地展现我们的不屈。而是我们对生活更像是一种“品尝”，我们会细品它其中的酸甜苦辣，认为生活自有“命数”，悲喜都是老天给予我们的体验。

既来之则安之，不怨天尤人，把苦难欢喜都往自己的肩上扛。这应该是刻在骨子里不需要别人教授的思想。

像福贵这样令人敬佩的活着的人，在我们这种常人看起来的确是太通透豁达，但我也明白他们也的确存在于世间，以前有，现在有，未来也会有。

现在想来，我在阅读这本书的时候虽然情绪波动很大，却意外地没有掉下眼泪，是不是我在阅读这本书的时候就像在和福贵一起度过他的一生？一切发生的太过仓促，来不及在这漫长的生命里停下来放置悲伤，就被命运的手无情地推进到下一个猝不及防里，再次轮回。

“生活是属于每个人自己的感受，不属于任何别人的看法。”

自己真正能做的，只是在承受着生活的重压下，自己去感受活着的幸福的辛苦罢了。但我现在如果回去再看一遍估计会哭得泣不成声吧。

因为哭生活为何如此残酷，哭这样的事情在现实中的确存在，哭福贵无声的坚毅，哭活着的意义。

我会想如果我是福贵我会不会，能不能像他这般活下去？我想不出。

也许福贵把活着本身当成一种恩赐，像曾经引起热议的一位宁波小学生说的话：“如果将我出生的那一刻定义为拥有全部时间的话，时光确实从我手中流逝了；但如果将我死去的

那一刻定义为我拥有了自己全部时间的话，那么，我一直都未曾失去过时间，而是一直在获取时间。”

我们一直在从时间0开始获取时间，我们一天天活着，就一天天多出了每一天的时间。

而在“活着”争取时间的途中，又混杂着无数难以忘怀的遇见和悲喜，这是渺小的人从无法抵抗的自然苍天那里得到的独有恩赐。

所以，活着本身就是一件幸运的事情。活着本身，就值得让我们去活着。